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"凯盛科技")于 2021年 10 月 22 日接到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(简称"凯盛科技集团")通知,凯盛 科技集团已收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(简称"中国建材集团")《关于凯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》(中国建材发资本[2021] 402号),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:

- 一、原则同意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。
- 二、原则同意凯盛科技向包括凯盛科技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(含 35 名) 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凯盛科技总股本的 30%,即不超过 229, 165, 200 股(含本数)的 A 股股票,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 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%与发行前凯盛科技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,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(含本 数),专项用于柔性玻璃(UTG)二期项目、深圳国显新型显示研发生产基地项 目、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。
- 三、原则同意凯盛科技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凯盛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,认购股数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的 27.22%(含本数),且本次发行完 成后凯盛科技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对凯盛科技持股比例不超过30%。

四、实施过程中,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,严密组织,规范操作。凯 盛科技集团应按照国有股权相关管理规定切实维护国有权益,促进上市公司健康 发展。实施完成后,应按照相关要求填报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信息系统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的 核准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